

〔乙〕 討論事項：

一、關於總長提議大會秘書處工作人員工作辛勞，須酌予酬勞案：

煥鵬提議，飛輝附議，代表一致贊同，大會秘書處人員工作辛勞，應予酬勞。待大會財務收支結算以後，倘有節餘，發給秘書處四位秘書每人五百元補助，如無剩餘，則無補助。

二、關於大會特刊編印工作為何處理案：

延典提議，飛輝附議，全體代表通過，大會特刊交由波士頓公所負責編輯印發，並建議在特刊中多登廣告，以應付編印之費用。本期大會特刊應補上第十一屆總長炯堯、錫燊之玉照。

三、下屆〔第十三屆〕懇親大會在何地舉行案：

代表一致通過，二零零一年的第十三屆全美懇親大會在三藩市舉行。

四、下屆〔第十三屆〕懇親大會增收費用案：

決議：第十三屆懇親大會收費分配：羅省公所三千元，波士頓公所二千五百元，芝加哥公所二千八百元，西雅圖公所五千元，三藩市公所一萬二千元，紐約公所八千元。

〔丙〕 選舉本屆總長、正副總長：

一、推選總長候選人：

志華提名，飛輝附議，推選卓華為美東總長候選人，璇燦提名，培炎附議，推選沃旺為美西總長候選人。

二、選舉總長：

代表們經醞釀後，以舉手方式，一致通過卓華為美東總長，沃旺為美西總長。

三、推選副總長候選人：

臻償提名，璇廣附議，推選育俊為美東副總長候選人，時綏提名，達斌附議，推選祖志為美東副總長候選人，璇燦提名，漢濤附議，推選伍福邦為美西副總長候選人。

〔丁〕 四、 選舉副總長：

代表一致通過福邦為美西副總長，經過充分醞釀，代表們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在育俊，祖志二人當中，選出一人為美東副總長。投票結果，育俊獲得六十七票，祖志華獲得二十九票，育俊票數超過到會代表半數以上，獲選為美東副總長。

〔丁〕 舉行總長交接典禮與閉幕儀式：

- 一、 錦富、耀威總長分別致退職詞
- 二、 新任總長卓華、沃旺分別致就職詞
- 三、 卓華總長推舉煥鵬為美東總顧問，全體代表一致通過，沃旺總長推舉璇燦為美西總顧問，全體代表一致通過。
- 四、 煥鵬、璇燦總顧問分別致詞
- 五、 總長、副總長就職宣誓
- 六、 監誓人覺良元老致訓詞

〔戊〕 因大會時間緊迫，有關章程的修改由新任總長組織人力繼續進行，定於下屆懇親代表大會表決通過。

# 全美伍胥山所 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籌備處

22 Tyler Street, Boston, MA 02111 Tel: (617) 482-2163 Fax: (617) 735-1831

## 懇親大會預備會議秩序

日期：七月廿六日下午八時（星期六）

地點：麗晶酒樓

主席：育俊、侃滋、輝民

紀錄：籌備處秘書

秩序：

- 〔一〕 介紹各埠代表互相認識
- 〔二〕 報告籌備經過、籌備處，育俊報告
- 〔三〕 選出大會提案審查委員會
- 〔四〕 訂出大會會議規則
- 〔五〕 推選代表在揭幕禮及公宴席上致詞
- 〔六〕 推選各僑團請宴之答謝代表

全美伍胥山總公所  
 中華民國八九年——九零年〔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一〕  
 正副總長選舉票

美西	美東
候選人	候選人
副：伍榮瑞 〔 〕	正：伍育俊 〔 〕 副：伍時明 〔 〕

〔註〕請在欲投選之候選人名下之〔內打×符號〕

## 達斌致閉幕詞

各位首長：

全美伍胥山公所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經過兩天大會議程，商討族務、檢討過去、策勵將來、發揮敦宗睦族、團結互助精神，並選出美東總長卓華、副總長育俊、美西總長沃旺、副總長福邦及美東總顧問煥鵬、美西總顧問璇燦。即時舉行交接典禮，由覺良元老監交，儀式莊重，並宣佈完滿閉幕。下屆懇親大會通過四年後在三藩市舉行。維持伍氏一貫和諧優良傳統，繼續為我伍氏族務發展而努力，最後祝大家身心康泰，旅途愉快。

# 胥山月刊社

地址：廣東省台山市台城鎮環城南路87號二樓 電話：5534449

全美伍胥山公所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全體執事宗長  
鈞鑒：

欣聞全美伍胥山公所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於今年七月廿七日至廿九日在人傑地靈的波士頓隆重舉行，同人等荷蒙東邀參加，深感榮幸，喜訊傳來，本刊同人殊為歡躍，可喜可賀。

際茲懇親盛會，全美各埠伍氏族彥宗賢，會聚一堂，同心同德，共商族務，宗誼連四海，親情系五洲，承先啟後，精誠團結，祖德宗功，發揚光大，敦宗睦族，丕展家聲，族群昌盛，中外欽仰，弘揚祖德，績創殊榮，環宇馳名，其義深遠，光前裕後，萬載其昌，虔誠祝賀，大會功成。

謹具菲儀美金五十元，聊表敬意。

胥山月刊社社長：伍潤強  
副社長兼總編輯：伍其榮  
暨全體同人敬賀  
一九九七年六月十八日

維

公元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乃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之期際茲吉日良辰風和日麗祥雲佈嶺景卯曜天我羅省伍胥山公所同人忝屬宗親得以代表參加盛會快慰奚似謹綴蕪詞而祝曰：

盛哉大會 波城懇親 屆逢十二 群英薈萃  
一堂聚首 歡樂融融 精誠團結 眾志成城  
檢討族務 維繫綱常 從此以往 萬里鵬程

羅省伍胥山公所

主席 聯瑛 副主席 啟鵬 競群  
暨同人敬祝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開幕典禮之期，欣逢盛典，企仰鴻猷，謹綴蕪詞以祝之曰：

伍氏望族 僑社中堅 倫常敦睦 令譽久傳  
公益事業 出力出錢 波城懇親 盛況空前  
和衷共濟 雍穆欣然 集思廣益 事事精研  
大展宏略 任能選賢 馨香祝頌 昌盛萬年

美東聯成公所 主席 鍾僑征  
紐約台山寧陽會館 主席 伍伯祥  
暨同人敬祝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歲之丁丑，七月廿七日，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籌備處同人，緬懷祖先之光輝業績，肩負全族父兄之重托，竭誠盡力，寢食未忘，會議程序之安排俾能言談有序，代表房廳食宿之預訂，務求居住暢舒，今籌備雖已粗完，惟感未臻善美。更歡迎各地伯叔兄弟姑嫂姊妹，聯袂光臨，極表欣慰，並撰蕪詞祝曰：

伏維王祖 文弼武揚 輔吳抗暴 一代忠良  
枝繁業茂 源遠流長 遍延中國 遷徙西洋  
美加枝裔 世代其昌 為政為學 以工以商  
從戎衛國 馳聘沙場 各行各業 果績恒彰  
昆仲會集 暢敘倫常 四年一度 懇親議章  
撫幼尊長 接杯舉觴 此日波市 共話衷腸  
緬懷太祖 祭祀蒸嘗 兒孫萬代 福澤無疆

全美伍胥山公所

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籌備處  
同人恭敬祝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廿七日欣逢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之期良辰美景盛況騰歡紐約中華公所同人謹獻蕪詞藉申祝賀其詞曰：

胥山望族 代產英賢 團結互助 宗誼居先  
遠承祖澤 瓜瓞綿綿 忠孝節義 常在心田  
懇親大會 業務商研 一堂聚首 盛設華誕  
敬老勵幼 雅義殷拳 流長源遠 敬祝萬年  
紐約中華公所 主席 陳炳基  
暨同人敬祝

維

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揭幕典禮之期，際茲良辰欣逢盛典，敬具蕪詞，藉申燕祝：

盛哉伍氏 中外名揚 人才輩出 代布賢良  
崇尚忠義 發展圖強 棠棣和睦 歡敘一堂  
革故鼎新 策劃周詳 光前裕後 百世其昌

美國洪門致公總堂

總理 朱傑概 伍飛輝  
黃景雄 紐約主席 黃英漢  
暨全體同人敬賀

維

公元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乃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城舉行開幕典禮之良辰嫡孫耀威錦富等挈同我全體代表昆仲聚首一堂敬備三牲酒醴鮮花美果致祭於堂上列代祖考祖妣之靈前而禱告曰：

伍氏望族 僑社中堅 倫常敦睦 令譽久傳  
公益事業 出力出錢 波城懇親 盛況空前  
和衷共濟 雍穆欣然 集思廣益 事事精研

全美伍胥山公所

美東 總長 錦富  
美西 耀威

暨全體代表同人敬祝

維

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揭幕典禮吉日良辰欣逢盛典敬具蕪詞藉申燕祝：

胥山伍氏 源遠流長 播遷海外 族裔蕃昌  
第十二屆 懇親波城 代表雲集 碩彥精英  
承先啟後 克振家聲 賀詞晉祝 大會功成

美洲協勝公會

總理 李國瑜 伍銳賢  
余炳洽 紐約主席 江惠生  
暨全體元老同人敬賀

維

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為我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揭幕典禮之期，際茲良辰美景，欣逢盛典，敬具賀詞藉申燕祝：

全美懇親 萃蒼波城 發展族務 策劃商量  
集思廣益 興革改良 敦親睦族 祖德弘揚  
海外蕃衍 世澤綿長 掬誠頌祝 永康永昌

全美伍胥山總公所

總長 錦富  
耀威 暨全體元老同人敬賀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城揭幕典禮之期，際茲良辰，謹具蕪詞以祝之曰：

胥山族裔 波城懇親 第十二屆 團結精神  
群賢萃集 咸慶得人 和諧處事 合作求進  
承先啟後 忠義信仁 至誠祝福 族務日新

西雅圖伍胥山公所 主席 寬銘  
銳廣 暨全體同人敬賀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城舉行揭幕典禮吉良辰本公所全人荷蒙東邀參加曷勝榮幸除選派代表出席共襄盛舉謹具蕪詞以祝之曰：

維我伍氏 源遠流長 忠孝傳家 族務熾昌  
懇親盛會 輪值波城 良辰啟幕 棠棣冠裳  
籌謀策劃 鼎革加強 敦宗睦族 祖德弘彰  
壘麓協奏 聲韻悠揚 蕪詞祝頌 發達無疆

芝城伍胥山公所 專員祖志 主席 灼輝  
暨全體同人敬賀 換光

維

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揭幕典禮吉日良辰欣逢盛典敬具蕪詞藉申燕祝：

全美懇親 會啟波城 屆逢十二 族務圖強  
一堂敘首 守望相將 載集公意 選擇從良  
精誠團結 福利同商 壘麓合奏 蕭韻悠揚  
高風世胄 源遠流長 桂蘭萬代 子孫永昌

世界伍氏宗親總會

理事長 超偉

副理事長 振民 煥鵬  
宗信 捷球

監事長 伍錦

副監事長 求登 錦康 錫熙

首席顧問 璇燦

總顧問 兆榮 宜孫 均惠  
伯良 偉權 碧紅

林強 錫桑 璇廣

鴻湛 飛輝

名譽會長 璇操

名譽顧問 舜德 培炎 振輝  
健生 育俊 伍標

國洋 瑞堯 伍衍

鐵民 達斌 銳賢

暨全體同人鞠躬

維

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士頓舉行揭幕典禮之期，際茲良辰，欣逢盛典，敬具蕪詞祝之曰：

全美胥山 波城懇親 慶十二屆 啟幕良辰  
宗彥雲集 共敘天倫 和諧團結 興革刷新  
謀僑福祉 嘉惠同群 虔敬燕祝 大會功成

紐約伍胥山公所 主席 志華 暨全體宗親同人敬賀  
金路

維

公元一九九七年七月廿七日歲次丁丑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在波城舉行揭幕典禮之期，吉日良辰全人忝屬連枝荷蒙東邀參加賀慶曷勝榮幸貴會紹承祖訓敬宗睦族至深景仰謹以至誠具薄儀壹佰元奉賀並綴蕪詞以祝之曰：

全美伍氏 懇親波城 敦親睦族 蒼萃菁英  
弘揚祖德 丕展家聲 推展族務 碩劃前程  
造福宗人 融洽僑情 群策群力 盛典成城  
黃伍一家 連枝同榮 虔詞申祝 盛典功成

全美黃氏宗親會元老益源

芝城黃氏宗親會主席 幸渠

仲謀

暨全體全人敬頌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公元一九九七年歲在丁丑陽曆七月廿七日農曆六月廿三日為全美伍胥山公所舉行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開幕典禮之期時逢仲夏美景良辰維伍氏懇親之慶同人等忝屬連枝荷蒙喜東相召參予盛典暢敘天倫之樂快慰爰如謹具蕪詞以祝之曰：

胥山伍氏 安定望族 名賢將相 歷代顯赫  
忠孝智勇 流芳百世 宗枝蕃衍 裔播環球  
遍居北美 人才鼎盛 士農商工 領袖群倫  
波城懇親 精誠團結 萬眾一心 振興族務  
黃伍棠棣 如手如足 恭祝大會 順利成功

全美黃氏宗親總會 總長 官羨 光夏

副總長 光南  
主席 世文  
副主席 錦源

暨全體同人敬祝

## 伍氏祭祖祝文

維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廿七日良辰

全美伍胥山公所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開幕慶典之期，海外合族子孫，  
謹具三牲酒醴、鮮花果品、沐浴誠心，致祭於

安定堂列代祖考妣神前曰：

維我神農華胥，伍氏發展當先，若江河之繡地，如日月之經天，揚忠孝  
以流芳後代，振禮義而效法前賢，創雪恥英雄之歷史，享褒壘禮典之瓊筵，  
族裔開枝百國，世人景仰萬年，楚水波濤清靜，吳山顯烈超然，同人等，虔  
誠禱祝，祈望歷代祖考祖妣在天之靈，欣哉

尚饗

## 黃氏宗親會祀祖禮秩序

主祭者就位〔黃氏各位總長〕

陪祭者就位〔黃伍各位元老、主席〕

與祭者就位〔全體代表、黃伍宗親〕

肅立、奏樂

全體向黃氏太祖神像行三鞠躬禮

上香、進酒

獻金燭、獻花

獻果品、奉寶帛

讀祝文

升炮、禮成

## 祀祖禮秩序

主祭者就位〔總長、波城主席〕

陪祭者就位〔元老、各埠主席〕

與祭者就位〔全體代表、黃伍宗親〕

肅立、奏樂

全體向太祖神像行三鞠躬禮

上香、進酒

獻金燭、獻花

獻果品、奉寶帛

讀祝文

升炮、禮成

## 第十二屆懇親代表大會

### 樂捐懇親費獎勵辦法

- 一、 凡樂捐二千元以上者，將在特刊刊登全頁玉照
- 二、 一千元以上者，刊登二分之一玉照
- 三、 五百元以上者，刊登四分之一玉照
- 四、 三百元以上者，刊登九分之一玉照
- 五、 一百元以上者，刊登十六分之一玉照
- 六、 一百元以下者，刊登芳名，以資徵信
- 七、 凡元老刊登四分之一頁玉照或以上

# 各埠公所〔或宗親會〕通訊地址、電話

美京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un Association**  
c/o Poon G. Chin  
3711 N. Albemarle Street  
Arlington, VA 22207  
溥傑宗台電話：(202) 488-7421  
(703) 534-3145

三藩市伍胥山公所  
**Eng Family Benevolent Association**  
53 Waverly Place  
San Francisco, CA 94108  
(415) 362-6732

羅省伍胥山公所  
**Eng Family Benevolent Association**  
418 Cottage Home  
Los Angeles, CA 90012  
(323) 227-8265

紐約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un Association**  
5 Mott Street  
New York, NY 10013  
(212) 267-6556  
胥宗房：(212) 964-5068  
聯廈：(212) 962-8392  
官溪：(212) 964-6729  
婦女部：(212) 513-1340  
信用會：(212) 732-2343

舍路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un Association**  
815 South Weller Street  
Seattle, Washington 98104  
(206) 624-2796  
(206) 623-2972  
超偉元老電話：(206) 682-5003

山旦寸伍胥山公所  
**Eng Family Association**  
303 Inspiration Dr.  
San Antonio, TEX 78228

波士頓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un Association**  
22 Tyler Street  
Boston, MA 02111  
(617) 482-2163  
育俊宗台電話：(617) 773-3914

芝加哥伍胥山公所  
**Eng Family Association**  
245 West Alexander Street  
Chicago, IL 60616  
(312) 328-0221  
祖志宗台電話：(312) 842-5442  
(312) 824-2779

本崙伍胥山通訊處  
**Eng Family Association**  
215 NW 3rd Avenue  
Portland, OR 97209

巴市度伍氏通訊處  
**Barstow - Canton Cafe**  
c/o Mrs. Howard Ng  
1300 W. Main Street  
Barstow, CA 92311

溫哥華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un Association**  
389 1/2E. Hastings Street  
Vancouver, B.C. V6A 1P3, Canada

卡城伍氏宗親會  
**Eng - Ng Affinity (Calgary) Ass.**  
514 - 21st Avenue N. W.  
Calgary, Alberta, Canada T2M 1J7

渥太華伍胥山公所  
**Eng Suey Sen of Ottawa**  
177-1/2 Cambridge Street  
Ottawa, Ontario, Canada K1R 7A9  
Tel: (613) 233-3900  
Fax: (613) 723-8888

僑港伍氏宗親會  
世界伍氏宗親會  
**The World Eng Family Association**  
**The H.K. Eng Clansman Association**  
191 - 193 Johnston Road  
4th Floor, Block A  
Wanchai  
Hong Kong  
Tel: 2572-4010

台北市伍氏宗親會  
**The Wu's Clansman Association**  
**Republic of China**  
70-6F, #3 Nan Chang St., Sec 2  
Taipei, Taiwan, R.O.C.  
台灣台北市南昌路二段70號  
六樓之三

馬來西亞雪蘭莪伍氏宗親會  
**Persatuan Kaum Ng Selangor**  
18 Jalan Sin Chen Kee Street  
501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馬來西亞檳城伍氏家廟  
**Ng See Kah Mieu**  
c/o Ancestral Temple of Ng Clan  
40 King Street  
10200 Penang, Malaysia  
Tel: 25557

菲律賓伍胥山堂  
**Ng Suv Sun Tong**  
Apt. No. B-301 Pearl Towers  
1447 G. Masangkay Street, Tond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21-18-67

緬甸仰光埠伍氏家族總會  
**Eng's Family Association**  
140 Mg Khine Street  
Rangoon, Burma

全美伍胥山公所  
第十二懇親代表大會  
財政統計報告  
〔進數〕

各埠樓業派款	代表費	懇親費
三藩市	\$12,000	\$4,510.00
紐約	\$8,000	\$5,240.00
羅省	\$2,000	\$1,425.00
西雅圖	\$4,000	\$90.00
波士頓	\$2,000	\$8,955.00
芝加哥	\$500	\$235.00
美京		\$800.00
砵崙		\$300.00
山旦寸		\$660.00
第十一屆懇親費餘款		\$1,350
三藩市補回八間房每間兩晚另一間日晚		\$1,817.59
各埠補回電話費		\$624.79
第十一屆山旦寸懇親費〔羅省交來〕		\$970.00
	-----	-----
	\$28,500	\$38,400
		\$26,977.38
總進數		\$93,877.38
總支出		\$90,057.80
		-----
進支比對存		\$3,819.58
		=====



# 全美伍胥山公所

## 第十二懇親代表大會

### 財政統計報告

〔 支數 〕

藝美印請帖.....\$540.00	過隧道.....\$8.00	舞獅紅包.....\$600.00
東西總長晚餐及酒店.....\$843.00	晚餐〔麗晶酒家〕17席每\$150...\$2,550.00	總長龍鳳晚餐.....\$307.40
藝美印請帖.....\$125.00	午餐〔龍鳳酒樓〕26席每\$60...\$1,560.00	鋼筆.....\$31.87
出席代表公事袋.....\$1,452.00	另Food + Beer.....\$187.25	預備會議酒五支.....\$81.50
紙料.....\$227.00	公宴63席每\$330.....\$18,900.00	接機隧道費.....\$14.00
影印機.....\$722.52	廣教學校揚琴表演.....\$180.00	郵票.....\$13.00
紀念品〔鎖匙扣〕.....\$622.00	公宴酒.....\$863.28	租汽筒.....\$31.45
掛槓額繩.....\$123.69	早餐〔會賓樓〕15席每\$50.....\$750.00	伍景石程儀.....\$100.00
門前掛燈.....\$176.70	僑團請午餐紅包.....\$585.00	瑞士酒店〔卓華手〕.....\$200.00
紅信封.....\$33.00	黃氏請宴紅包.....\$2,000.00	攝影費.....\$615.00
裝裱相架.....\$152.00	祝賀團程儀.....\$2,800.00	嘉賓旅遊車費.....\$1,473.75
花紙.....\$76.84	秘書處書記四名.....\$1,600.00	錦富總長女公主旅店一晚...\$274.25
世界日報.....\$300.00	封紅包：廣教學校.....\$200.00	錦富總長女公主午餐.....\$40.00
星島日報.....\$245.00	中華耆英會.....\$200.00	藝美印收條部.....\$143.00
掛街燈橫額及人工.....\$640.00	庶務.....\$300.00	警察費.....\$110.00
簽名部.....\$20.00	總務.....\$200.00	什物.....\$580.29
郵票.....\$3.00	唱歌.....\$260.00	錄影帶六條.....\$12.00
紅絲布.....\$125.00	舞蹈.....\$300.00	影印紙及大信封.....\$17.00
漆油.....\$9.50	早餐12席每\$50.....\$600.00	菲林及晒相.....\$65.00
油色毛刷.....\$11.30	第一茶餐廳午餐.....\$117.00	大會酒店費三晚.....\$32,563.03
汽水及茶點.....\$370.00	牛奶.....\$9.00	紙料.....\$19.78
代表名牌.....\$330.00	總長機票.....\$2,473.42	郵費.....\$96.42
布置門前裝飾.....\$210.00	波城華報.....\$50.00	卡拉OK音響.....\$500.00
長抬兩張.....\$779.00	星島日報.....\$150.00	晒相.....\$65.00
椅24張.....\$972.15	世界日報.....\$132.00	電話費.....\$35.18
拜祖金豬及工作人員紅包...\$400.00	炮仗.....\$560.00	布料.....\$523.07
大門口歡迎牌.....\$540.00	安良、洪門、協勝每\$100...\$300.00	晒相給各埠.....\$1,180.00
接機租車.....\$154.00	祭祖金豬兩隻及三牲.....\$551.50	婦女部製服.....\$500.00
汽油.....\$15.00		八位元老金章.....\$1,260.00
		總支數.....\$90,057.80

---

---

## 懇親特刊印刷派款一覽表

總公所	\$2500
紐約胥山公所	\$2500
西雅圖胥山公所	\$1500
羅省胥山公所	\$1500
波士頓胥山公所	\$1500
芝加哥胥山公所	\$1500

# 各埠伍氏公所捐款

## 波士頓捐款：

侃滋	\$300
伯和	\$300
伍林	\$300
國超	\$300
國榮	\$300
尚美	\$300
國明	\$300
輝民	\$200
仕才	\$200
紹仁	\$200
李伍綺蓮	\$100
梅伍銀寬	\$100
國瑜	\$100
李伍碧香	\$100
倫恩	\$100
偉傑	\$100
臻償	\$100
洪坤	\$100
耀欽	\$100
李伍惠勻	\$100
李伍慕賢	\$100
育俊	\$100
伍劉小云	\$100
百耀	\$100
百鍊	\$100
繩端	\$100
仕培	\$50
啟祥	\$50
均添	\$50
尚權	\$50
金揚	\$30
金緒	\$30
國仕	\$25
錫潤	\$20
英亮	\$100

## 紐約捐款：

錦富	\$800
常光	\$800
飛輝	\$500
伯祥	\$500
炯堯	\$500
覺良	\$500
煥鵬	\$500
卓華	\$500
惠蓮姑	\$500
瑞芳姑	\$500
權碩	\$300
堯相	\$300
世輝	\$300
廷典	\$300
銳賢	\$300
籍泮	\$300
志華	\$300
金路	\$300
沃參	\$300
周南	\$300
健平	\$300
松光	\$300
根偉	\$300
秉樞	\$200
振勳	\$200
銳聰	\$200
樹鴻	\$200
俊生	\$200
新傑	\$200
惠民	\$200
景石	\$200
庭光	\$200

福堯	\$200
柏津	\$200
蔚賢	\$200
灼其	\$200
燦堯	\$200
美香姑	\$100
碧琪	\$100
于舉	\$100
元天法官	\$100
長壽	\$100
文達	\$100
伍明	\$100
啟芬元老	\$100
伍欽明	\$50
應祺顧問	\$50
浩初	\$50
啟忠	\$50
月好姑	\$50
子駒	\$50
伯濂元老	\$50

## 各埠伍氏公所捐款〔續〕

### 芝加哥捐款：

#### 芝加哥

伍胥山公所	\$200
祖志	\$200
祖志夫人	\$100
健生	\$100
積青	\$100
洪彬	\$100
時明	\$100
灼輝	\$200
灼輝夫人	\$100
汝勝	\$100
汝勝夫人	\$100
彩英姑	\$100
結儀	\$100
換光	\$200
換光夫人	\$100
健源	\$100
綠柳	\$100
柳絮	\$100
時綏	\$200
今仁	\$100
時綏夫人	\$100
耀銘	\$100
慎元	\$100
永輝	\$50

活海	\$30
景棠	\$25
漢明	\$30
尚文	\$30
榮波	\$20
連富	\$20
連輝	\$20
子湛	\$20
國平	\$20
時運	\$20
進步	\$20
定國	\$20
安國	\$20
衛國	\$20
鎮國	\$20
鴻鈞	\$20
鴻沾	\$20
練德	\$20
永聰	\$20
景瑞	\$20
連浩	\$20
景行	\$20
顯光	\$10

### 羅省捐款：

璇廣	\$800
聯瑛	\$400
競群	\$400
達斌	\$400
新倫夫人	\$400
耀鼎夫人	\$400
炳寅夫人	\$400
啟鵬	\$300

### 山旦寸捐款：

山旦寸伍胥山公所  
\$200

元紹	\$100
鴻悅	\$100
鴻圖	\$50
傑熾	\$30
耀鉅	\$20
烈貴	\$20
洪倫夫人	\$20
大勳夫人	\$20
育勤	\$10
堯泮	\$50
伍強	\$20

# 各埠伍氏公所捐款〔續〕

## 三藩市捐款：

耀威	\$1000
錫榮	\$1000
仕璋	\$1000
錫勳	\$1000
培炎	\$800
璇燦	\$500
漢濤	\$500
榮瑞	\$500
旺旺	\$500
璇吉	\$500
衍衢	\$300
遇德	\$350
羨認	\$300
梅山	\$300
欽明	\$300
鴻業	\$300
挹裕	\$300
賢俊	\$300
少鳴	\$300
延培	\$100
聯賀嫂	\$100
祝和	\$100
灼進	\$100
啟時	\$100
煥鵬嫂	\$100
玉書嫂	\$100
烈山	\$100
煥堯嫂	\$100
雪瑜	\$100
仕能嫂	\$100
沃芳	\$100
璇振	\$100
國民姆	\$50
天相	\$50

尚勳	\$50
學厚	\$40
伯莊	\$50
龍光	\$40
時振	\$50
傑民	\$50
煥章	\$50
磐炯	\$50
學遂	\$50
國均	\$50
國樑	\$50
敬民	\$50
德傳	\$30
伍均	\$40
烈焯	\$50
偉初	\$50
偉俊	\$50
尚進姆	\$40
錚民	\$30
達鋒	\$40

## 砵崙捐款：

偉宏	\$100
紹棠	\$100
榮哀	\$100

## 美京捐款：

美京伍胥山公所	\$100
溥傑	\$500
普泉	\$100
國勇夫人	\$100

## 西雅圖捐款：

超偉	\$1000
寬銘	\$1000
銳廣	\$500
福邦	\$500
世達	\$500
惠珍姑	\$500
振亮	\$300
荊凱	\$300
國倫	\$300
洪沾	\$100
振輝	\$100
國泮	\$100
金瀚	\$30
偉國	\$50
華山	\$20
焜鵬	\$20
有榮夫人	\$20
國霖夫人	\$20
尚就	\$20
璇芳	\$30
發權	\$20
振輝	\$20
卓平	\$20
兆富	\$20
樹滋	\$20
炳輝	\$25
國堯	\$10
超孃	\$10
詔聰	\$10

# 波士頓僑團及首長賀儀

李國樑	\$100	湯鳳鳴校長	\$40	黃宗憲	\$30
余錦伍姑夫婦	\$120	安良工商會	\$50	黃鴻樞	\$30
黃亞山	\$50	陳昌	\$20	黃渭洲	\$30
胥山月刊社	\$50	達成	\$20	黃錦源	\$30
李壽泮夫婦	\$50	黃國華	\$30	黃毓祺	\$30
方錦潮夫婦	\$30	黃瑞金	\$20	黃溢田	\$30
陳滋源夫婦	\$30	伍時美	\$20	黃傳禎	\$30
余卓英夫婦	\$50	伍國禎	\$20	黃英煦	\$20
士拉夫婦	\$50	伍國偉	\$20	偉斌夫人	\$30
黎浩倫夫婦	\$100	陳潤雲	\$20	遇德夫人	\$30
鄭寶樹	\$30	陳宏蔭夫婦	\$50	黃自清	\$30
伍銀新	\$10	黃氏宗親會	\$300	伍碧珍	\$30
李顯旋	\$30	黃氏婦女部	\$100	黃素琴	\$30
余元亨	\$20	黃官羨	\$100	黃淑儀	\$30
陳澤洲	\$30	黃君裕	\$50	黃世坤	\$30
關麗華	\$20	黃國瀚	\$50	雷玉霞	\$40
李鴻偉	\$20	黃煜棠	\$50	梅炳鈿	\$50
陳炳祺	\$20	黃偉炎	\$50	陳毓禮	\$60
伍翠娥	\$20	黃國威	\$50	陳毓璇	\$40
陳寶堯夫婦	\$50	黃兆英	\$50	梁忠孝堂	\$50
華埠餐廳	\$60	黃樹華	\$50	李衛新	\$50
李照	\$20	黃廷深	\$50	司徒籌舉	\$30
陳誠德	\$20	黃錫操	\$30	鄭洪	\$30
譚仕偉	\$20	黃國健	\$30	朱自律	\$50
伍剛和	\$20	黃煥南	\$30	雷國輝	\$50
陳則三夫婦	\$50	黃鼎光	\$30	朱振舜	\$30
陳樹槐夫婦	\$30	黃榮深	\$30	阮國民	\$30
協勝公會	\$300	黃達松	\$30	蔡倩婷	\$20
君悅酒樓	\$200	黃紀敏	\$30	楊克敬	\$40
中華廣教學校教師	\$100	黃玉培	\$30		

## 各埠僑團首長賀儀

紐約	
李國瑜	\$100
洪門致公總堂	\$300
全美黃氏宗親會	\$500
黃海萍	\$100
紐約黃氏宗親會	\$200
江惠生	\$50
吳亮識	\$50
司徒健	\$50
朱傑概	\$50
梅賢添	\$50
黃英漢	\$50
趙暉	\$50
梅健莊	\$50
陳尚仁	\$20
梅洪儀	\$20
洪門致公堂	\$100
潭明富	\$20
李維國	\$20
新會同鄉會	\$30
李文彬	\$20
李偉怡	\$20
李澄海	\$20
陳兆堂	\$20
冠洲	\$20
偉民	\$20
江錫舜	\$30
李棟樑	\$20
鍾僑征	\$20
李惠弼	\$20
李銳成	\$20
梅伯儀	\$20
許澄宇	\$20
梅洪俊	\$20
黃煥槐	\$30
黃有和	\$30

黃世文	\$30
黃錦源	\$30
黃榮坤	\$30
黃舜	\$30
黃奕權	\$100
黃天驥	\$30
黃培湛	\$50
美國安良工商會	\$800
紐約中華公所	\$50
胥宗房	\$2000
黃景雄	\$100

### 三藩市

英端工商總會	\$300
黃氏宗親會	\$500
劉定良	\$50
黃禎華	\$50
黃道華	\$50
余炳洽	\$20
余仲一	\$20
黃柏健	\$20

### 芝加哥

黃氏宗親會	\$100
-------	-------

### 西雅圖

胥山商業中心	\$500
黃氏宗親會昆仲	\$210
胥慶別墅	\$25

### 山旦寸

伍胥山公所	\$200
-------	-------

### 羅省

競輝家屬	\$300
炳儀夫人	\$100
曼青姑	\$100
黃艷珍	\$100
周燕瓊	\$100
伯樑	\$100
梅嬋清姑	\$100
連聰	\$100
啟鵬	\$20
司玩	\$20
俠山	\$20
佩娟姑	\$20
李美雲姑	\$20
美婦姑	\$20
壽鵬	\$20
錦蓮姑	\$20
莘時	\$20
國材	\$20
連聰夫人	\$20
平球	\$5

### 其他地區

馬來西亞伍氏家廟	\$100
安省黃江夏雲山公所〔加幣〕	\$100
溫哥華伍胥山公所〔加幣〕	\$50
加拿大卡加利黃氏宗親會	\$50
港僑伍氏宗親會	\$50
典化黃氏宗親會	\$50
香港黃族宗親會	\$100
典化伍氏	\$50
羅省黃氏宗親會	\$220
〔內黃定球愛芳姑\$50〕	

# 旅美伍胥山總公所組織規章

(本規章業經全美第十屆懇親代表大會修訂)

## 第一章 總 剛

第一條：本公所定名為「旅美伍胥山總公所」(ENG FAMILY BENEVOLENT ASS'N)各埠公所則定為某埠伍胥山公所或通訊處。

第二條：本公所設在金山大埠天后廟街五十三號  
53 WAVERLY PLACE SAN FRANCISCO, CAL. 94108 U.S.A.

第三條：本公所以遵從祖訓，聯絡昆仲，誥誡子弟，保善安良，排難解紛，發振工商，維護權益，親愛精誠，效忠國族宗旨。

## 第二章 組 織

第四條：凡屬本姓昆仲，皆為本公所之份子，年齡滿十八歲者，須向本公所註冊，遵守規章，履行義務，享受本公所一切權利。

第五條：全美設總長二人，分美東美西各一名，並以大埠公所職員為總公所職員，其權責與各埠公所平衡。

第六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每屆職員之組織，得照各當地情形而定，惟須將每屆職員名單，向總公所備案。

第七條：各埠別墅或俱樂部及公房等之組織，得按照各地情形而定，惟須呈報該地公所核准後轉向總公所備案。

第八條：各地昆仲如有提倡組織公所或通訊處，須先將該埠昆仲人數，地利情形，由昆仲五人以上聯名，詳細報告總公所，由總長或懇親大會，核准後方能成立，須詳細報告總公所備案。

第九條：全美懇親代表大會，為本總公所直屬公所及通訊處最高機構，定四年一屆，決定公所一切應辦事項，代表大會係由各埠按照昆仲人數選派代表而集成，如有必要時，可由二位總長，酌量召開臨時代表大會。

第十條：全美懇親代表大會，由本總公所直屬之公所或通訊處，選出代表出席參加。

①元老為當然出席代表，並由懇親代表大會負責其全部出席旅費。

②各埠選派之代表人數不得超過四十五名。

③A代表之交通費由各埠公所自行籌措。

④B懇親大會經費，為預籌計，各埠公所分期預繳懇親費，每年春季繳交一次，規定三藩市總公所每年三千元，紐約每年二千元，西雅圖每年一千元，波士頓每年五百元，羅省每年五百元，交總公所儲存為下屆懇親會經費。

⑤凡本姓昆仲德高望重熱心族務者，得由總長酌情聘請為大會指導員或顧問，但不得超過二名。

## 第三章 職 權

第十一條：總長有調解各公所不能解決之事件，及督導各公所及通訊處之權。

第十二條：正主席有監督指揮各職員辦理公所族務與執行公所規章及議決案件之責，有召集臨時會議及普通會議之權並為會議主席，掌管公所之戳記。

第十三條：副主席協助正主席辦理族務，正主席因事缺席時，由副主席代行其職權。

第十四條：中文書記負責辦理及保管一切中文文件及會議記錄。

第十五條：西文書記負責辦理及保管一切英文文件，及主持與西人一切交際事宜。

第十六條：交際員負責辦理對於一切轉轄事宜。

第十七條：財政員管理公所存款及一切收支事宜，並負保存公所契據及一切重要文件之責，出納數目限制標準，應由各該



公所自行決定之。

第十八條：核數員，負查核公所一切進支數目之責，每六個月約同財政員公佈數目一次，每年公佈總結算一次，結算時間在十二月底。

第十九條：庶務員負管理逐日進支收發及公所清潔雜務之責。

第二十條：評議員，除特別事情外，例須出席議事，有提議事件之權，有監督質問彈劾糾正主席及職員之權，遇主席或職員有瀆職舞弊犯章情事，隨時可向大會提出表決以糾正之，經議員五人同意者，可召開臨時大會，例會定期每月一次。

## 第四章 選舉及任期

第廿一條：每兩年選舉首長，由全美各地公所（通訊處）開會決定投票選舉之。如遇懇親期間，則由全體出席代表投票選出之。

第廿二條：總長候選人，以熱心族務之昆仲，在本族內或在社會上有地位者，或現任各公所，或通訊處職員者為各格。

第廿三條：總長候選人，由紐約公所，推出不超過十名，其餘各埠公所，各推出不得超過五名，如遇全美代表大會時，則由大會推出美東總長候選人，美西總長候選人，各不得超過十名。每一代表只得推薦美東總長候選人美西總長候選人各一名，以投票方式或分別薦選之，同票先開先得。

第廿四條：總長之選出，美東美西各一人（由山且寸至西邊作為美西，由芝加哥以東作為美東），曾任首長者為元老。

第廿五 A 條：①總長任期為兩年，不得連任。②總公所職員，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但不得一連三任。

第廿五 B 條：為使各埠會務工作順利，於各埠特設專員一名，協助總長工作，任期兩年，有現任總長之公所則不予加設。

第廿六條：總長候選人名單，應由各地公所及通訊處自行選出，於每年九月一日以前報告總公所，總公所應於收到十日內製成候選人名單，分發各埠公所進行選舉，選舉結果並定於每年十月十日以前揭曉。每年選舉總長選票分配法，以各埠公所及通訊處，酌量當地昆仲人口比例實情擬定分配總數。分配數額如左：紐約一名 三藩市一名

美 京二名 米亞美一名 舍 路二名 山且寸一名  
芝 城二名 波 城二名 羅 省二名 北架斐一名  
修市頓一名 砵 崙一名共一百六十六名（以上分配業經第九屆代表大會通過）。

第廿七條：總長就職及交代日期，定於每年當地主席就職及交代時同時選行。惟在懇親大會選出之總長應在大會閉幕前與退職總長交卸典禮。

第廿八條：各埠公所正副主席，或通訊處之正副主任，以熱心族務之昆仲為合格。

第廿九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職員，由各埠開全體大會公選之。

第三十條：各埠公所主席或通訊主任，任期為一年，連選得連任，但不得一連三任。

第卅一條：凡經註冊之昆仲，繳足各項經費者，皆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第卅二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新舊職員之交代，定每年元月十五日前選行。

第卅三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新舊職員交代時，舊職員須將印信文件契約存款數目，及其他交代應交之物，逐件列明清單，當眾點交清楚，不得籍口推延。

第卅四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書記，應於舉行交代禮五日前，通告該埠全體昆仲，屆時蒞臨觀禮。

## 第五章 財政管理

第卅五條：總公所有權查核各埠公所及通訊處之數目，如總公所認為必要時，可通函當地公所或通訊處呈交各項進支數目清單，各埠公所亦有權查核總公所之數目。

第卅六條：各公所之款應以當地伍胥山公所名義存儲殷實銀行以資保管。

第卅七條：總公所存儲銀行之款，應由正副司庫協同當地公所主席或通訊處主任及理財員，至低限度以三人聯名存儲殷實銀行，提款時由該三人中任何二人簽名，方生效力，現款須存正副司庫處以應開支，但不得超過五百元。

第卅八條：各埠公所及通訊處所收之年費，香油，禮儀及其他一切有地方性之款，應由各地保管，以應行政經費之開支。

第卅九條：總公所經費如不敷應支之時，應由各地公所及通訊處籌給之。

## 第六章 權利義務

- 第四十條：凡遊美昆仲年滿十八歲者，必須向當地公所或通訊處註冊，並繳交註冊費一元。
- 第四一條：十八歲以上之昆仲，每年最低限度，繳納經費五元。
- 第四二條：十八歲以上之昆仲，須依章繳納每屆懇親費。
- 第四三條：凡昆仲居留未有公所或通訊處之地方，所有應繳納之各費，須向就近之公所或通訊處繳交。
- 第四四條：凡來美不能久居之遊歷人員，留學生及政界人員等，可免繳費。
- 第四五條：凡貧病無職業或六十五歲以上之昆仲，得公所准情者，經費可免。
- 第四六條：凡昆仲如有輻輳或因難事情，可隨時申請當地公所辦理之。

## 第七章 懲戒

- 第四七條：凡欠經費二年以上者，遇有事故請求公所處理時，照章除補足所欠外，應加罰款二十五元，如未註冊者，罰款五十元，公所始行受理。
- 第四八條：凡昆仲有因事爭執，須呈請公所秉公處理，並服從公意，否則合眾應付之。
- 第四九條：凡昆仲因事爭執，請求公所開會處理時，不得恃頑搗亂議場秩序，否則嚴厲制裁之。
- 第五十條：凡昆仲虧空公款者，永遠追究，直至清還為止，其人私逃離美，仍由總公所依法處理之。
- 第五一條：本公所當任職員，不得徇私，暗庇外人破壞大局，如有此種舞弊行為者，嚴懲不貸。
- 第五二條：凡有昆仲不守規章，恃頑不繳費用者，合眾懲處之，決不寬宥。
- 第五三條：如有昆仲串通外人，引充入室，謀害昆仲身家性命財產者，經查證據確實，必須協助受害昆仲依法處分之。
- 第五四條：本公所與他人交涉，磋商進行大計，昆仲須絕對保守秘密，如有洩漏消息將機密傳與外人者，一經查確有據，嚴辦不貸。
- 第五五條：凡有造謠惑眾暗害昆仲，破壞大局者，經查確有據，從

## 嚴格懲辦。

- 第五六條：凡昆仲間因事爭執，訴情調解，如傳票連續三次不到者，當視視論，嚴格懲辦。
- 第五七條：凡本公所各項會議，列位旁聽之昆仲，不得肆口謾罵，擾亂秩序，如有違背者，作犯規章論，須付懲戒。

## 第八章 獎勵與撫恤

- 第五八條：凡昆仲對族務有特殊建設貢獻者，應由總長或該所屬公所或通訊處，呈請懇親大會酌情褒獎。
- 第五九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如有辦理族務成績卓著者，應由懇親大會酌情褒獎。
- 第六十條：昆仲未欠過二年費用，如不幸身故，由公家給予花圈，身後蕭條者，該公所或通訊處得立即向各昆仲籌募辦理喪事。
- 第六一條：凡現任或曾任公所或通訊處職員，如不幸身故，應由當地公所或通訊處致送花圈一個靈柩一輛。

## 第九章 辦公費

- 第六二條：總長二人不支薪金，每年須出巡各地公所或通訊處一次，交通費由總公所負責籌措，食宿由各當地公所或通訊處負責之。
- 第六三條：各埠公所或通訊處職員之薪金，由各地自行定之。

## 第十章 附則

- 第六四條：以上規章，自第十屆懇親代表大會閉會後公佈執行。
- 第六五條：以上規章，如有未盡善處，得由下屆懇親代表大會提出修正之。

# 略談伍族字派

于淳

查未有宗派以前，族人皆自由取名立字，並無拘束，惟昭穆相當紊亂。

綠圍伍氏宗派，自岷公十四世「啓」字派別起，即「啓元應瑞重、道德允維榮，文字于時尙、世思紹聖明」，此二十字派，或云傳自福建，但據福建莆田伍氏族譜序，撰於元順帝至正元年丁未（即西曆一三四〇年）並無宗派之文；或云明朝陳白沙先生所贈作；然據伍光宇請族譜於白沙先生，撰於明憲宗成化七年辛卯（即西曆一四七一年）亦無立宗派之事。惟伍應期續修綠圍伍氏大家譜序內云：辦昭穆，莫先於立派，派立則昭穆明。又云：明神宗萬曆六年戊寅（西曆一五七八年）派猶未立也。又云：於是爲之立派，以別尊卑，而定昭穆，而世次井然有條，越數歲告成云。題云「明神宗萬曆十三年（西曆一五八五年）歲在乙酉、孟秋吉且，世孫應期棟潤謹識。據此，宗派則應期棟潤等人立矣。以其時代考之，由岷公至明萬曆時約十四世（岷公生于北宋哲宗紹聖四年丁丑，即西曆一〇九七年）卒于南宋高宗紹興廿二年壬申（西曆一一五二年）則可知由岷公出生起，至明萬曆時，相距五六百年矣）亦復吻合，惟派立之後，「啓元應瑞重」數世，有遵有不遵，因族大人衆，各處一方，未能劃一，至「道德允維榮」之後，則無有不遵者矣。

後李仲約侍郎續爲綠圍房撰二十字，接「世思紹聖明」之後，合成四十代字輩，即：

光宗開令嗣，衍緒普慈仁，保大勤承業，端和永協倫。

廣西省容縣良村之柱國房，另改宗派二十字，即：士贊朝廷宣，美德獻嘉猷，中際昌明奕，世永膺天

倫。

翰苑房宗派，則自十三世紹字起，明熹宗天啓二年（西曆一六二二年）繩武題「繩武公字宜文，明朝舉人。紹宜偉茂奕，運會際昌明、鴻勳耀烈祖，嘉猷獻大廷。（編者註：「嘉」字派有用「家」字者）。

自清康熙初（西曆一六六二年至一六七三年間）翰苑綠圍兩房合爲考定，翰苑房十三世紹字，即綠圍十五世元字，稱爲兄弟班云。

廣西天雄房宗派，孔祥公以後初時只有十代字輩，即：仁義禮智信，嗣世永嘉昌。至清康熙元年（西曆一六六二年）四房安卿公，見族中生齒日繁，故再增十代字輩曰：忠孝傳家國，訓行觀耿光。接「昌」字下共成二十代字輩。惟以前原爲通孔思文，後來由通字起，改爲仁義禮智信。

以上爲我華南伍氏字派之大概也，此乃節錄於伍氏總譜瑤光先生所作之宗派辨正。他是清己酉科朝考拔貢，平生博覽群書爲我伍氏一位博學鴻儒，尤以史學專長，他考證我伍族家史，信得真實無訛。至於新舊曆對照，乃本人查歷史年代考證，以供我宗親研究耳。

編者按：編者隨全美伍胥山公所旅行團抵台訪問期間，承台北伍氏宗親會發鈞宗長對湖南、廣西一帶之伍氏字派提供寶貴資料，現節錄刊出，以作上文之補充：

湖南南方及廣西北方之伍氏字派如下：

祖宗宣大業，嗣世永嘉昌；

臣子惟忠孝，文章煥友邦。

發祥輝燕翼，應瑞振書香；

光遠箕裘紹，綿延福澤長。

湖南支脈，大部份集居於湖南來陽，永州一帶，人口衆多，爲該地區一大姓氏。桂北伍氏族人，多由永州遷移。永州於二次大戰後，改隸廣西省名全縣。

# 伍族世系考

## 伍步雲

溯我伍氏源出於安定。至楚參公封於伍地爲受姓之始祖。

王祖子胥公保世而滋大之。振振公族，蕃衍於九洲，綿綿瓜瓞。發祥於椒邑。由漢、晉、唐、宋、以迄明、清。代有傳人。繼繼承承。簪纓弗替。惟是代遠年湮。支分派別。使不分明世系。不知某支爲某祖所自出。某派爲某宗所由分也。故以世系考亟宜以修正之者也。邇者。適值僑港伍氏宗親會成立十五週年。特刊紀念。有見及此，屬予爲之修述。予雖不敏。義不容辭。但數千年史乘。且經歷代之兵燹及避吳禍之播遷。欲窮其源於一貫。少不免失於掛一漏萬。若夫補苴罅漏，奚敢造次。祇有考於國史。證於家乘。略爲之贅述耳。稽諸本族自參公仕楚，穆王商臣爲左大夫有功封於伍地。遂以伍爲受姓之始祖。上述已略言之。參公而後。二世祖舉公鳴公。三世祖奢公。皆仕於楚。均有政績而顯於世。奢公生三子。四世祖曰尙、曰員、曰通。尙公爲楚棠邑宰。有惠政，人稱之曰棠君。員公字之胥，忠孝邁倫。智勇絕世。有將相才，生三子。五世祖曰度、曰辛、曰封。因父奢公被譖而兄尙被執爲楚赤族以殉父難。出亡奔吳相覆楚。各事俱詳史傳，惟時封公奔齊。改姓爲王孫氏。度辛兩公乃隨其叔父通公隱於武陵，子孫因以家焉。此武陵伍氏之裔自此始也。此後度公之子常公一系。遲遲直至三十五世不仕。事跡無可考。降至於秦。亦無從考據。逮至於漢則有孚公、瓊公、逢公、被公。參公十四世。宏公、岩公、龍公、霸公。類皆以忠報國。以孝傳家。紹家聲於勿替。晉則有朝公。參公二十八世。以介節著，有顯於世。唐則有美公。以經略稱。其間延秩諸公亦以仕宦顯於唐代。至於五代以後南宋。若九公之官司農，安貧公之嗜學不倦。均是名賢國士。載在史冊。至南唐喬公登進士第一名。官至吏部考功員外郎。參公四十世。當其榮顯有聲於時。由南唐始遷豫章。任公官福州長史。參公四十

三世。後遷汴梁。由汴梁而閩、而廣、而鄂、而蜀、凡數遷焉。及至歆公。參公四十八世。世有令德官左侍郎，加太師銜，生五子。曰仕、曰商、曰旅、曰氓、曰賈，參公四十九世。至此除商賈兩公子孫未詳外，各公於南北宋時候。始先後入粵。最先者爲樞密院直學士兼秋官提刑制希文公。參公四十八世。次爲上柱國殿前校尉鎮守南恩將軍。氓公字毓聖。次爲翰林典章扈蹕南渡。旅公之子。佳山公。參公五十世。次爲遊宦廣州。入籍增城翔龍公。參公五十六世。次爲兄弟五人分居湘、桂各屬天雄公。參公五十一世。最後爲原籍英德。宦遊閩、鄂之文淵公。參公五十三世。其時兩粵土曠人稀。適於人類之生存。復得祖宗積累之厚德。山川鐘毓之靈氣。遂以發榮滋大。迄今著籍至數十縣。生齒逾二十萬人。族大人繁。總其大要。可分爲六大房。每房以始遷祖爲一世祖，故曰秋官房。希文公後也。以元公爲一世祖。參公四十七世。曰莆田房。分安海、翔龍兩派。仕公後也。翔龍房以公爲一世祖，安海房以符龍公爲一世祖，參公五十二世。曰翰苑房。旅公後也。以佳山公爲一世。曰柱國房。氓公後也。以公爲一世祖。曰清湘房。天雄公後也。以同仁公爲一世祖。曰龍巖房，文淵公後也。以公爲太始祖。北流入籍，以司養公爲一世祖。而要皆出自南唐喬公子孫，今雖分居嶺南東西道上。溯千百年前。原屬一家及至明清以還。雖屬各標派別。宗支仍歸一貫，且參各家乘與譜牒。亦皆有考證今次檢考乃側重於各房世系。各房先代名賢顯考事略。俾我宗人既可數典不忘其祖。亦當知我族開宗明義之所由自也。綜合上述源流與世系。自參公而溯之，則三千有餘年。歷世七十餘。自嶺南而溯之。則垂八百餘載。歷世三十餘，其流之長。其派之遠。其箕裘之相繼。其衣冠之相承。歟猗休哉。中華民國五十七年戊申孟冬吉日述。

# 各房字派

## 綠園房

啓源應瑞重，道德允維榮，文學于時尙，世思紹聖明。光宗開令嗣，衍緒普慈仁，保大勤成業，端和永協倫。

## 廣西省容縣良村柱國房

士贊朝廷宣，美德獻家猷，中際昌明奕，世永膺天倫。

## 瀚苑房

紹宜偉茂奕，運會際昌明，鴻勳耀烈祖，嘉猷獻大廷（嘉字派有用「家」者）

## 湖南南方及廣西北方

祖宗宜大業，嗣世永家昌；臣子惟忠孝，文章煥友邦。發祥輝燕翼，應瑞振書香；光遠箕裘紹，綿延福澤長。

# 黃伍二姓連枝史

第一說：黃智剛公之孫堯咨，卜鳳於斗洞伍氏，生三子，朝用、廷用、邦用、氏襁負邦用歸寧斗洞，邦用幼而無知，氏又呵護弗周，邦用墜塘溺死，氏痛入骨髓，決意自戕，兄嫂驚徨無措，後慨然割愛，以己子冒充邦用，此捨己爲人義舉，卒亦公開，邦用墓在潮境船步村，後喝作船山，船頭葬伍兌文公，船尾葬邦用公，兌文又名田心，乃邦用同懷兄弟，邑城水舟陸輿就道，會合潮境，詣墓祭兌文公，傍晚於墟中設筵歡譙黃姓紳耆父老，以示骨肉之親，黃姓於翌日必回敬伍姓，伍姓綠圍房族譜記載約如上述。

第二說：船步故老相傳，謂斗洞伍姓娶邦用公之女爲室，女負幼子歸寧船步，以疏於防範，子墮水溺死，女舐犢情深，誓以身殉，兄嫂義薄雲天，以己子相讓，子貌酷肖溺水者，女叩謝兄嫂大恩，負子返回斗洞，此

事始則瞞過，終亦大白，黃伍乃結爲兄弟，永不相忘。

第三說：黃剛智房，有一枝派，以文字記載，邦用公無子，祇生一女，名一娘，擇配斗洞伍姓，一娘生子名真瑞，爲報親恩，乃以真瑞嗣爲邦用之孫，此姑子還宗美談，遂爲世人樂道而弗衰。

綜上三說，無論伍以子嗣黃，或黃以子嗣伍，總之是有血統關係，因有血統關係，遂結爲兄弟，海外南北美洲，黃伍同隸雲山公所，推心置腹，情感交統，對國家民族，往往負起大任，千頃胥山，齊騫競躍，如管子所說爲之兄者寬裕以爲誨，爲之弟者比順以爲敬，乃能蔚爲邦國之光也。

編者按：本文於民國五十一年三月，爲黃卞山先生所撰，岑衍璟先生所書，特轉錄之，以供黃伍兩族人士參考。